

105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物業經營與管理系室內設計組 課程標準

105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物業經營與管理系室內設計組 課程標準											
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
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
科	目	學 / 時 分 / 數	備註	科	目	學 / 時 分 / 數	備註	科	目	學 / 時 分 / 數	備註
國文(一)		2/2	共必	國文(二)		2/2	共必	人文藝術		2/2	共必
英文(一)		2/3	共必	英文(二)		2/3	共必	英文(三)		1/2	共必
生命教育		2/2	共必	歷史與文明		2/2	共必	體育(選項)		0/2	共必
體育(一)		0/2	共必	體育(二)		0/2	共必				
全民國防教育訓練-國防科技		0/2	共必	全民國防教育訓練-全民國防		0/2	共必				
服務學習		0/0	共必	服務學習		0/0	共必				
設計史		2/2	專必	創意思考與設計		2/3	院必	空間設計(一)		3/3	專必
室內設計概論		2/2	專必	室內設計史		2/2	專必	實務基礎(一)		2/4	專必
設計素描		3/3	專必	色彩與材質室內表現		2/2	專必				
建築識圖及基本製圖		2/4	專必	建築製圖與表現技法		2/4	專必				
商業軟體應用		2/4	專必	電腦繪圖與實習(一)		3/3	專必	電腦繪圖與實習(二)		3/3	專選
基礎設計(一)		3/3	專必	基礎設計(二)		3/3	專必	室內建築法規與契約		2/2	專選
								空間哲學		3/3	專選
								室內裝飾美學		2/2	專選
								產品設計		3/3	專選
								室內物理環境與節能		2/2	專選
必修共計		20/29		必修共計		20/28		必修共計		8/13	
								必修共計		10/15	

1. 本系畢業生至少需修畢 128 學分，包含：
 - ★共同必修 20 學分
 - ★院必修 4 學分
 - ★專業必修 45 學分
 - ★通識選修 10 學分，包含：
 - 科技通識 2 學分
 - 美學通識 2 學分
 - 一般通識 6 學分
 - ★專業選修 49 學分 (本系專選)
2. 其他畢業條件：
 - 語言：畢業需要通過語言能力之相關檢核，其通過標準請參照『健行科技大學學生外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』。
 - 證照：本屆學生必須符合『健行科技大學學生全人發展地圖實施要點』之規定考取與本系專業相關之證照(書)方可畢業。[認定準則另見附件之說明]

105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物業經營與管理系室內設計組 課程標準

105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物業經營與管理系室內設計組 課程標準											
第 三 學 年						第 四 學 年					
上 學 期			下 學 期			上 學 期			下 學 期		
科 目	學 / 時 分 / 數	備 註	科 目	學 / 時 分 / 數	備 註	科 目	學 / 時 分 / 數	備 註	科 目	學 / 時 分 / 數	備 註
商業禮儀與職場倫理	2/2	院必	空間設計(四)	3/3	專必	畢業設計專題(一)	1/6	專必			
空間設計(三)	3/3	專必	專題製作(二)	1/6	專必						
專題製作(一)	1/6	專必									
空間攝影	3/3	專選	景觀設計	3/3	專選				畢業設計專題(二)	6/6	專選
照明概念與設計	3/3	專選	展覽場地規畫與設計	3/3	專選	工程管理實務	3/3	專選	仿生設計	3/3	專選
家具設計實務	3/3	專選	室內設計 3D 電腦繪圖(二)	3/3	專選	裝潢木工實務	3/3	專選	多媒體應用	3/3	專選
室內設計 3D 電腦繪圖(一)	3/3	專選	展覽設計概論	3/3	專選	文創商品設計	3/3	專選	電腦繪圖 Fancy Designer	3/3	專選
						校外實習(一)(二)(三)		專選	校外實習(四)(五)(六)		專選
必修共計	6/11		必修共計	4/9		必修共計	1/6		必修共計	0/0	

顯學分學程：
 學生於畢業前必須修畢至少一個學分學程。
 3. 畢業前需通過本系認可乙級(或等同)證照考試，未通過者，需以補修及格『電腦專業認證輔導』代替。
 4. 本系學生依據『物業經營與管理系校外實習辦法』，得申請校外實習，相關課程抵免方式請參考『健行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採計課程實施辦法』
 5. 本系選修科目視情況需求，得以增刪開課。
 6. 會考:通過院基礎能力會考。

105.09.30